

**古晋福建公会
学业优良奖励金申请表格**

学生姓名	中文			与会员关系
	英文			
学生电话	手提			电邮 (email)
性别		年龄		祖籍
学校			登记号码	
			<small>(無登記者,請填寫出生紙號碼)</small>	
学业成绩	总平均			年级
家长姓名 (中)			会员编号	
必须是会员 (英)				
家长电话号码	住家			手提
	职业			电邮 (email)
英文通讯地址				
<p>备注： 2018年7月29日早上10时颁奖礼，获奖学生必须穿著整齐的校服亲自出席。如不克出席，当弃权论。遇特殊理由无法亲自出席者可尽早致函本会提出申请，批准与否，本会有绝对的决定权，不得有异议。</p> <p>家长同意签名：</p>				
评判结果：				截止日期：2018.06.28

申请学业优良奖励金之资格

(一) 申请资格

(A) 凡在古晋市縣區范围内各源流学校就读之本会会员子女，其全年(2个学期)学业成绩总平均达以下标准者，均有资格申请奖励金。

(甲) 小学组：一至六年級学生其全年学业总成绩达80%A等以上。(只限学科)；
六年級UPSR至少5個A。

(乙) 中学组：a. 政府中学、初中全年总成绩为75分以上，高中为70分以上者；七号班的PT3至少7A(必须拥有文凭)；九号班SPM会考获得5A以上(必须拥有文凭)，十一号班STPM/A Level/O Level四科，一科A或二科B，其他各科及格。
b. 华文独中、初中全年总成绩为75分以上，高中为70分以上；独中統考須六科优等(6B)以上。

(B) 特別獎申請資格：A. 政中生在PT3或SPM文凭中，华文科考获B等者。

B. 独中生PT3或SPM文凭中考获至少4A。

(二) 操行等級必須乙/B等或以上。

(三) 申請獎勵金：須填本會所制定之表格，並附上經學校蓋章並簽名證明之成績單副本、出生紙副本及身份證副本，一併送交本會辦事處，以供審核。

(四) 逾期恕不受理，以自誤論。

附注：本会办事处：古晋青山道洛98-99二楼，电话：242748。 Website: www.hockien.net.my